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上机数控

公告编号：2022-120

债券代码：113642

债券简称：上22转债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 N 型硅材料产品销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长单销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
- 合同金额：2023 年，对方总计向子公司采购 N 型硅材料产品 3.00 亿片（上下浮动不超过 20%）。参照 PVInfoLink 最新公布的价格测算，预计 2023 年销售金额总计为 31.92 亿元（含税）。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故最终实现的销售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上述销售金额不构成业绩承诺或业绩预测，实际以签订的月度补充协议为准。
 - 合同生效条件及履行期限：本合同签订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期限为 2023 年。
 - 本次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为长单销售合同，具体销售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有利于提高公司后续的销售收入，但是对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特别风险提示：
 - 1、本合同为长单合同，目前合同双方约定了 2023 年的销售数量，具体销售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最终实现的销售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对 2023 年业绩产生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 2、本次合同履行中，存在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履行。

一、合同基本情况及审议程序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弘元新材料（徐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元徐州”）与一道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道衢州”）及一道新能源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道泰州”）就“N型硅材料产品”的销售签订合同。对方2023年总计向子公司采购N型硅材料产品3.00亿片（上下浮动不超过20%）。

参照PVInfoLink最新公布的价格测算，预计2023年销售金额为31.92亿元（含税），不含税为28.25亿元。该金额仅为根据当前市场价格测算，实际以签订的月度补充协议为准。

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N型硅材料产品销售合同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本合同的标的为N型硅材料产品，预计2023年销售数量为3.00亿片（上下浮动不超过20%）。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公司名称：一道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住所：浙江省衢州市百灵南路43号

法定代表人：刘勇

注册资本：40988.178607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效太阳能晶体硅电池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光伏应用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名称：一道新能源科技（泰州）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泰州市海陵区姚家路108号

法定代表人：刘勇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对方一道泰州为一道衢州的控股子公司，上述公司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双方

买方：一道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一道新能源科技（泰州）有限公司

卖方：弘元新材料（徐州）有限公司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采取月度议价方式进行，故金额暂未确定。本合同预计 2023 年销售 N 型硅材料产品 3.00 亿片（上下浮动不超过 20%）。参照 PVInfoLink 最新公布的价格测算，预计 2023 年销售金额为 31.92 亿元（含税）。

（三）结算方式

以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

（四）协议期限

2023 年。

（五）定价规则

采取月度议价方式进行确定。

（六）违约责任

1、延迟支付货款的，买方承诺向卖方承担违约金；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

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卖方承诺向买方承担违约金。

2、卖方承诺向买方供应的产品为最新的且未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的，不得向买方提供退货产品等二次产品，如出现前述情形，卖方应赔偿买方的损失。卖方必须保证该产品是自己原厂（包括卖方书面同意的卖方关联公司及第三方代加工厂）生产，没有经过买方的书面同意不得把该合同项下的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如果卖方违约应该赔偿给买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3、卖方未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质保责任的，买方有权解除该部分产品订单，卖方应按照买方要求退/换货，并赔偿买方直接损失。

（七）争议解决方式

-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 2、因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合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3、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原告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依法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签订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为长单合同，目前合同双方约定了 2023 年的销售数量，对公司 2022 年的业绩无影响，具体销售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若后续按照合同的约定产生销售，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销售收入，对于公司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与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一）本合同为长单合同，目前合同双方约定了 2023 年的销售数量，具体销售价格采取月度议价方式，最终实现的销售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对 2023 年业绩产生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合同履行中，存在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面履行。

（三）本次预计合同金额是根据 PVInfoLink 最新公布的价格测算，实际价格会根据市场情况及产品规格差异进行调整，本次预计合同金额不构成业务承诺或业绩预测。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